胜科纳米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9 元 (含税),不送红股,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 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胜科纳米(苏 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分配总额不 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,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 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(一)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,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.181.245.55 元,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 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7,817,094.17 元。

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 本为基数分配利润,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49元(含税)。截至2025年3月 31 日,公司总股本 403,311,486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,093,411.41 元(含税),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74.02%。本年度不 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,剩余未分配利润 全部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,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,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 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,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。

(二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经营现状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该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、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、 股东权益保护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,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胜科纳米 (苏州)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4 日